**2024-2025年度牌头镇松材线虫病树清理工程**

**施工发包**

**发**

**包**

**文**

**件**

**发 包 人：诸暨市牌头镇人民政府**

 **日 期：二○二四年十月**

**2024-2025年度牌头镇松材线虫病树清理工程**

**发包文件**

发包人：诸暨市牌头镇人民政府（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址：诸暨市牌头镇

邮政编码： 311825

联系人： 楼炎均

工作电话： 13567523280 传 真： 87055055

诸暨市牌头镇项目交易办公室备案审查意见：

 （盖章）

经办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发 包 公 告**

根据市松材线虫病防治指挥部的统一安排，今年计划对本镇区域范围内松材线虫病树进行清理工作，现该工程进行公开发包承包，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主要工程量：对牌头镇区域内的受松材线虫病危害的松树进行清理，下浮率区间1%-3%，数量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所给清理数量计算（预计清理数量为50万公斤，按实际结算），费用包括包括技术资料、调查费用、清理人员工资、管理人员工资、运费、数字森防运用、工伤保险费用、税费等涉及本项目所有相关费用。

二、工程名称：2024-2025年度牌头镇松材线虫病树清理工程

三、报名条件：具有林业病虫害防治专业的企业、专业伐木队。

四、标底价格：工程承包组合价(即清理单价扣除疫木处置单价）价格：按照枯死松树（包括枝桠）采伐下山运达诸暨市疫木定点处理厂的重量计算，每公斤0.70元。

五、完工期限： 2025年3月31日前必须完成。

六、公告时间：2024年10月17日8:30时至2024年10月23日17：00时止

七、竞包时间：2024年10月23日15:00时

八、竞包地点：牌头镇人民政府4楼414竞包室

九、参加人员：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十、竞包时需提交以下资料：营业执照原件及加盖投标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单位介绍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或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授权委托书，投标保证金凭证(以银行本票的形式提供)。

十一、定包方式：造价下浮率计分法（简易程序）

（1）在发包人和有效竞包人中各选派一名代表在该下浮率区间内各随机抽取一个下浮率（均含且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算术平均后作为基准下浮率（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2）得分计算方法：竞包人的报价下浮率等于基准下浮率得100分，竞包人的报价下浮率与基准下浮率相比，每少下浮一个百分点扣4分，每多下浮一个百分点扣2分，不足1%以插入法计算（均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3）定包方式：按照评标办法计算得分，按总得分从高到低的顺序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最先通过资格审查的为预中标人。当得分出现并列时，投标报价低者排名为先，如再次出现并列时，则当场抽签确定名次。

十二、工程支付方式：

1、中标单价=0.7元×(1-中标下浮率) （工程量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核实数据为准）

2、自工程开工起到2025年3月31日前，甲方将预付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拨付费用，余款待验收合格市补贴资金到位后一次性付清，（必须开具税务发票）。

十三、其它：竞包保证金为人民币2万元整（银行本票形式）（中标者转为履约保证金），不计息。

收款单位：诸暨市牌头镇人民政府

开户银行：诸暨农商银行牌头支行

银行帐号：201000032519881

中包者弃标，则没收竞包保证金，重新发包。竞包保证金在竞包结束后20个工作日内退还。

十四、联系人工作电话：楼炎均 13567523280（发包人）

 陈林鑫峪 13989508739（交易办）

 诸暨市牌头镇人民政府

诸暨市牌头镇招投标办公室

 2024年10月17日

**2024-2025年度牌头镇松材线虫病树清理工程**

**承包协议**

甲方：诸暨市牌头镇人民政府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以下简称乙方）

 经过商议，甲方将牌头镇范围内的枯死松树清理工程由乙方完成，为确保此项工程安全、保质、如期完成，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订立如下协议：

 1、工程包的：牌头镇行政区域范围内受松材线虫病危害的枯死松树。

 2、除治方法：采伐枯死松树（包括枝桠）下山，并运到诸暨市境内的定点疫木处理厂，在专人监管下过磅称重。清理下山的枝桠，不运到定点疫木厂的，不予验收。

  **3、工程款的结算：**

**（1）工程承包组合价(即清理单价扣除疫木处置单价）价格：按照枯死松树（包括枝桠）采伐下山运达诸暨市疫木定点处理厂的重量计算，每公斤 元（包括技术资料、调查费用、清理人员工资、管理人员工资、运费、数字森防运用、工伤保险费用、税费等涉及本项目所有相关费用**）。

1. **结算自工程开工起到工程完工，经市验收通过后，待市自规局补贴资金到位后，连同镇补助部分一起结算（必须开具税务发票）。**

**（3）根据诸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或其聘请的第三方机构）抽查验收结果确定奖励惩罚如下：①验收结果为良好或合格的不奖不罚；**

**②验收结果为基本合格的扣罚合同总额的15%。**

 **③验收结果为不合格的不予结算。**

**（4）疫木（含枝桠）处置由乙方自行选择诸暨市境内有资质的疫木处理厂，并自行和疫木处理厂签订收购合同及完成结算，与甲方无关。**

4、工程要求：

严格执行《浙江省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五年攻坚行动计划（2021-2025）》、《松材线虫病防治技术方案（2022年版）》、《诸暨市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五年攻坚行动计划（2021-2025）》相关规定，并按要求运用“数字森防”上传除治数据：

(1)伐桩处理：对疫木伐除后，伐桩最高处上坡度面的高度不得超过5cm；疫木伐除后，对伐桩进行剥皮处理，或按《浙江省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五年攻坚行动计划（2021-2025）》、《松材线虫病防治技术方案（2022年版）》、《诸暨市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五年攻坚行动计划（2021-2025）》相关规定执行。

(2)枝桠处理：除治山场范围内，清理收集当年所有直径大于1cm的病死（病死、不明原因枯死、濒死）和其他原因（确认由干旱、风折、雪压、火烧、环剥等）致死的松树枝桠，随疫木主干运到指定的疫木定点加工企业进行除害处理。

(3)疫木处理：伐除的松木必须当天下山，运到指定的疫木定点企业进行安全除害处理。加强对疫木的监管，造成疫木人为流失的，按有关法律规定追究相关责任。

（4）死松树采伐途中应全力保护好阔叶树种以及活松树，对阔叶树及活松树造成破坏行为后果由乙方全部承担经济及法律责任。

（5）严禁对多年前死亡的松树进行采伐，在巡查中发现采伐的，每次扣除200元。

(6)省级部门（第三方）、各市级部门（第三方）及镇村监管人员在抽查中发现问题的，按照相关要求立即进行整改，在规定时间内未完成整改的或者整改未到位的每次扣300元，直至整改到位为止。

(7)其他：树干、枝桠须分别装车过磅；枝桠进厂过磅重量占比不得低于10%，数字森防平台除治率不得低于100%，否则，均评不合格。

5、工程日期：清理工作必须在2025年3月31日前完成，如遇雨天明显多于往年，可向诸暨市森防站申请同意后延期，延期日期由市森防站根据天牛羽化时间确定。否则每延期一天扣200元。

6、如乙方违反上述有关条款规定，甲方有权终止协议，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自负。

7.如上级部门有松材线虫病“即现即清”工作要求的，由乙方延续承担清理任务，甲方不再另行发包，甲乙双方结合实际情况签订补充协议。

8、其它事项：

 （1）甲方做好林权所有者的宣传教育工作，指定专人加强对枯死松树除治、堆放、运输等环节的监管，防止林农私自上山砍伐枯死松树。清理过程中如遇非乙方直接原因而引起的乙方与当地群众发生矛盾时，甲方有义务为乙方出面调解矛盾，以保证清理工作顺利进行，按期完成（若采伐活松树造成后果或当地群众发生矛盾时，一切损失有乙方自负）。

 （2)清理期间乙方的人工工资、生活费、生产用具费、安全机具费、房屋租赁费、运输费、助燃费等一切施工费用由乙方负责。

 （3)乙方必须指定专人负责清理工作质量、安全，经常对作业人员进行安全教育，禁止作业人员上山用火如吸烟等，安全用具装备完整，上下班及枯死松树除治和运输期间发生工伤事故、森林火灾、损害他人利益等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4）确保作业安全：作业人员一律参加工伤保险，未参加工伤保险的不得作业，乙方必须将工伤保险凭证原件及复印件开工前送至甲方，否则甲方有权吃没履约保证金并终止该合同重新发包。

(5)乙方应按照除治工作范围和内容，按时完成所有与松材线虫病除治相关工作，并定期向甲方汇报除治工作进展。

(6)乙方应接受甲方或其委托的第三方机构及林业等部门对除治工作的核查指导。

(7)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落实专人负责施工质量现场管理，并安装应用数字森防手机APP，对疫木除治和运输过程等环节，实施拍照留痕，确保甲方能随时了解除治进程。

9、本合同自签字之日起生效，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诸暨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本合同一式叁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诸暨市松材线虫病防治指挥部办公室备查一份。

甲方：诸暨市牌头镇人民政府（盖章） 代表（签字）：

乙方： 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一：

### 报价书

|  |  |
| --- | --- |
| 工程名称 |  |
| 投 标 人 |  |
| 质量标准 |  |
| 报价下浮率 | 大写:百分之 小写: ％ |
| 投标人： 　　　　　　　 （盖章）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日期: 年 月 日 |
|  |

注:报价下浮率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附件二：

**授 权 委 托 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单位名称）的 （姓名）为我公司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 （发包人） 工程的投标活动。代理人在投标文件签字、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权。特此委托。

代理人： 　　 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单 位： 　　　 部门： 职务：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日期： 年 月 日